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起设立公益基金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集团”、“公司”）多年来热心社会公益，积极组织和参与贫困地区的医疗救助活动，为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助力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积极践行作为公众公司的社会责任，为建立和谐社会贡献力量，同时也为优化公益资源配置，公司拟出资人民币200万元发起设立公益基金会。公司于2020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起设立公益基金会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益基金会的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明眸公益基金会

住所：海市静安区天目西路街道中兴路 1618 号 10 楼

类型：非公募基金会

原始基金数额：人民币 200 万元，由光正集团出资

基金会宗旨：致力于眼健康精准扶贫，眼健康知识的普及，广泛开展防盲治盲工作，为困难眼病患者提供医疗援助，培养眼科医疗人才，提高和改善人类眼健康的水平和生活质量。

基金会业务范围：开展和参与防盲治盲工作，资助治盲性眼病的普查和治疗，传播眼健康知识，开展眼科医务人才培养，支持眼科科研及临床工作。

基金登记管理机关：上海市民政局

本次对外捐赠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设立公益基金会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1. 本次设立公益慈善基金会，能够加强公司公益事业的规划和管理，充分调动公司内外部资源，使公益资源得到优化配置，从而更好实现慈善公益工作目



标，通过向贫困地区提供医疗救助为全社会和谐尽一份力，同时也帮助公司更加切实的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社会形象和影响力。

2. 本次设立公益基金会的出资全部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23%。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公益慈善基金会成立后，公司将严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核准的业务范围开展各项公益活动，自觉接受行政主管部门、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监督和指导。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